

# 通 知

---

## 关于 2021 级新生办理户口迁转工作的通知

各学院（所）：

2021 级新生已经入学，为了及时办理新生户口迁移手续，经与杨陵派出所协商，现就有关事宜通知如下：

### 一、新生户口办理程序

#### 1. 信息登记

非陕西籍户口迁入的新生，在《户口迁移证》原件黑框内右上角粘贴 1 寸彩色免冠照片 1 张，并在《户口迁移证》底部填写以下信息：**学院、年级、专业、班级、身高、血型。**

陕西省内户口迁入的新生，需提供本人《户口簿》或户口卡原件和复印件，并在复印件底部填写以下信息：**学院、年级、专业、班级、身高、血型。**

#### 2. 信息整理

户口迁入的新生将《户口迁移证》或《户口簿》原件、复印件（16K 纸）和入学录取通知书复印件交学院辅导员或研究生秘书。学院辅导员、研究生秘书按照学生所学专业顺序认真填写《2021 级新生户口迁入登记表》。

#### 3. 提交材料

各学院辅导员、研究生秘书将整理好的新生户籍材料和填写好的《2021级新生户口迁入登记表》，审核无误后于2021年9月30前送保卫处户籍室（安保中心楼101室）。

## 二、注意事项

1. 《户口迁移证》的出生地和籍贯必须精确到省、市、区或省、县（县级市），且字迹不得涂改。若有涂改，须在涂改处加盖原签发公安机关户口专用章，否则无效。

2. 《户口迁移证》、通知书复印件必须信息完整，字迹清晰。

3. 所填写的信息请用钢笔（不能用纯蓝墨水）或签字笔填写。

## 三、工作要求

新生户口迁转工作的时间较为集中，各学院要高度重视，按照以上要求认真组织填写、审核并按时报送，以确保新生户口迁转工作的顺利进行。

户口迁移工作中如有疑问，请与保卫处户籍室联系。

联系电话：87082906 杨霞昭

保卫处

202

1年9月15日

发布时间: 2021-09-13 11:07 发布部门: 保卫处